

中共青岛大学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青大党办字〔2012〕19号



中共青岛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青 岛 大 学 校 长 办 公 室
关于印发《青岛大学班主任考核办法
(试行)》的通知

各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、各学院，校党政各部门，校直各
党委（党工委、党总支）、校直属各单位，各群众团体：

《青岛大学班主任考核办法(试行)》已经学校审定，
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落实。

中共青岛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青 岛 大 学 校 长 办 公 室

2012年7月20日

青岛大学班主任考核办法（试行）

为加强班主任队伍的规范化管理，根据《青岛大学班主任队伍建设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制定本考核办法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建立科学合理的班主任考核指标体系，突出考核工作的导向性和可操作性，实现班主任考核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和科学化，全面、客观、公正、准确地评价班主任工作。

二、考核原则

考核工作要坚持“四个结合”的原则。一是坚持定性考核与定量考核相结合的原则；二是坚持日常考核与集中考核相结合的原则；三是坚持自我评价和他人评价、组织评价相结合的原则；四是坚持考核结果与续聘及津贴待遇相结合的原则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全校的班主任考核工作在青岛大学班主任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的统一领导下进行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具体组织全校班主任考核工作。

各学院班主任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本学院所聘任班主任考核工作。

四、考核对象

学校全体班主任。

五、考核内容

考核内容为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五个方面。德，主要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状况；能，主要考核学习研究能力、组织管理能力、沟通协调能力和工作创新能力等；勤，主要考核工作态度、工作作风等；绩，主要考核工作完成情况、教育管理成果和特色工作等；廉，主要考核廉洁情况。具体考核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政治思想及道德修养（15分，每项5分）

1. 认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，树立科学发展观，不断提高政治修养；认真贯彻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分析问题；自觉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，有政治敏锐性，有大局意识。

2. 师德高尚，富有人格魅力；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；以身作则，诚实守信；公道正派，富有奉献精神。

3. 坚持以人为本，乐于做学生的知心朋友，尊重、理解、关心学生。

（二）学风建设和学业指导工作（40分，每项5分）

1. 在班级中开展学风建设活动，指导班级制定学风建设规划，做到有制度、有措施、有检查、有成效。

2. 抓好学生的专业思想教育工作，指导学生做好学业规划，帮助学生端正学习态度、明确学习方向、掌握学习方法、提高学习的自觉性和主动性。学生专业思想

稳定，学习热情高，学习风气浓厚，不及格率低。

3. 指导学生成立各种学习兴趣小组，引导学生积极参加课外科技学术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，不断提高创新能力、实践能力和创业意识，进一步提升竞争力。

4. 加强与任课教师、教学秘书、辅导员、家长的沟通联系，定期邀请任课教师与本班学生座谈，增进师生了解，促进教学相长。

5. 定期到班级检查学生上课出勤情况和随班听课，全面掌握本班学生的学业进展情况。每学期至少随班听课两次。

6. 加强对学习困难学生的教育与帮扶，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。

7. 加强学生的职业生涯规划指导，帮助学生认识自我，制定并执行有针对性的职业生涯规划。

8. 抓好考风建设，考前做好学生考风考纪教育，考中做好检查督导，学生无考试违纪行为。

（三）学生教育管理工作（45分）

1. 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（10分，每项5分）

（1）牢固树立“育人为本，德育为先”的理念，高度重视班级学生的思想道德素质建设，定期组织主题班会、主题团日等教育活动，对学生进行有针对性的教育引导，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。

（2）关心学生成长，经常深入学生班级、宿舍，广

泛开展谈心活动，及时了解和解决学生在学习生活中遇到的各类问题，关心和帮助在学习、心理、生活等方面存在问题的学生。每月至少召开一次班会，每学期与所带班级每位学生个别谈话不少于1次。

2. 班级建设工作（15分，每项5分）

（1）协助辅导员做好团支部、班委会的组建和调整工作，选拔和培养好学生干部，注重发挥团支部、班委会的作用，创建良好的班风。

（2）抓好班级建设发展规划，班级建设有明确的工作思路和目标，积极参加校院先进班集体创建工作。

（3）注重发挥学生骨干的模范带头作用，指导学生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和自我服务。

3. 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工作（20分，每项5分）

（1）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的理念，加强安全教育，提高学生安全意识；能够及时发现、处理和化解矛盾，报告发生事件，协助调查处理，无重大责任事故。

（2）经常对学生进行法制法规和校纪校规教育，学生自觉遵守社会公德和大学生行为准则。能够及时纠正和查处学生违纪行为，学生文明修身意识强、文明程度高、行为习惯好、违纪率低。

（3）坚持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协助辅导员做好学生综合测评、评优奖励和资助育人等工作，做到程

序规范、无差错、无投诉。

(4) 关心学生生活，教育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。重视学生公寓的育人功能，积极开展学生宿舍精神文明创建活动。每月至少走访一次学生宿舍。

六、考核方式及程序

班主任的考核采取自我评议、学生评议、任课教师评议、学院领导小组评定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考核结果采用百分制，其中自我评议占 10%，学生评议占 40%，任课教师评议占 10%，学院考核占 40%。考核实行年度考核，每年 9 月进行，考核工作自下而上，分层次进行，考核程序如下：

1. 自我评议。班主任对本人一年的工作做出全面的总结，对照班主任工作职责及考核内容的有关要求，向所在学院提交写实性的述职报告，并对自己打分。

2. 学生评议。学院班主任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学生填写《青岛大学班主任考核学生评议表》，对班主任工作进行评议。

3. 任课教师评议。学院班主任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任课教师填写《青岛大学班主任考核任课教师评议表》，对班主任进行评议。

4. 学院考核。学院班主任工作领导小组按照《青岛大学班主任考核指标》，结合班主任自我评议、学生评议、任课教师评议的情况，听取院系领导、辅导员和党政办、

学工办、团委（团总支）等部门负责人的意见，对本院班主任个人工作进行考核。

班主任考核分为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个等级。学院班主任工作领导小组汇总自我评议结果、学生评议结果、任课教师评议结果、学院考核结果，给出考核评语，提出考核等级意见，根据学校分配名额，确定优秀班主任人选。考核结果报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本年度连续脱岗两个月以上者（含两个月）只参加考核，不定等级。

副处级及以上领导干部、辅导员担任班主任者，只参加考核，不参加评优。

5. 领导小组评定。学校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结果后报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召开专门会议，进行审核与评定。

考核结果在全校公示，有异议者须在异议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。

学校每两年评选一次十佳班主任。十佳班主任候选人由各学院推荐，领导小组通过投票选出十佳班主任。

七、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

主题词：班主任 考核办法 印发 通知

中共青岛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
2012年7月20日印发

(共印 20 份)